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31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晏志勇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审议并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境内投资管理办法（2018版）〉和制订〈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境外投资管理办法（2018版）〉的议案》。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市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BT项目变更投资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郑州市陇海路快速通道工程BT项目投资额由72.73亿元人民币增加至92.17亿元人民币，该项目由公司下属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中电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按照30%、30%、20%、20%的持股比例组建的项目公司中水电（郑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

资建设。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孟加拉国巴瑞萨350MW燃煤电站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海外投资有限公司与孟加拉国Iso Tech Group公司、英国Taylor Power公司按照92%、4%、4%的持股比例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孟加拉国巴瑞萨350MW燃煤电站项目，项目投资额约为5.7亿美元。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常德市西部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PPP项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公司下属合营企业中电建（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常德市西城新区投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按照10%、80%、10%的股权比例组建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常德市西部片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PPP项目，项目投资额为66.38亿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中国电建集团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中国电建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按照40%、40%、20%的持股比例成立中国电建集团国际贸易服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10亿元人民币。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成都铁塔厂共同投资设立成都洛悦锦府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并收购成都铁塔厂所持股权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电建成都铁塔有限公司（成都铁塔厂已于2017年12月26日完成公司制改制并更名为“中电建成都铁塔有限公司”）所持成都洺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与中电建成都铁塔有限公司按照31.09%、68.91%的持股比例共同投资成立成都洺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68.9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22,168.44万元人民币，涉及关联交易金额为22,168.44万元人民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刊登的《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下属间接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中国电建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收购中电建成都铁塔有限公司所持成都洺悦锦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方案切实可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评估定价公允；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5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关联董事晏志勇、孙洪水、王禹回避了表决。

特此公告。

中国电力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日